#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

粤公养函〔2023〕228号

## 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关于河源市和平县省道 S512 线 K13+500-K13+620 段灾毁恢复 重建(重点水毁修复)工程方案 设计的审查意见

### 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:

报来《关于审查河源市和平县省道S512线K13+500~ K13+620段重点水毁修复工程方案设计的请示》(河路养[2023] 40号)悉。经现场核实并组织业内专业技术单位咨询研究,审 查意见如下:

## 一、工程概况

省道S512线K13+500-K13+620段位于河源市和平县浰源镇 九公庙,长120m。受2022年汛期"龙舟水"连续强降雨侵袭, 路段右侧边坡因被冲刷发生滑移,一度中断通行,存在较大的 交通安全风险隐患。现状路况已严重影响当地人民群众正常的 生产生活出行,急需实施灾毁恢复重建工程。

#### 二、技术等级标准

所在路段为二级公路,设计时速40km,双向两车道,路基宽8.5m,水泥混凝土路面宽7m。本工程维持既有技术等级标准。

## 三、主要工程内容

清理塌方、挂网客土喷播,修复排水沟、边沟,设置踏步式急流槽,增设截水沟等。

#### 四、路基工程

原则同意路段右侧路堑边坡削坡卸载。根据清方后实际情况,采用1:0.75-1:1.25坡率。其中,路肩与第一级边坡间设3-7m宽碎落台,坡面均采用挂网客土喷播防护。

## 五、排水工程

- (一)原则同意路段右侧路堑边坡坡脚碎落台与路肩相交处,采用C20混凝土增设1道边沟。
- (二)原则同意路段右侧路堑边坡坡顶,采用C20混凝土增设1道截水沟。

## 六、绿化工程

鉴于部分路段处于弯道,通视条件较差,应取消种植乔木、灌木的内容。

### 七、交通安全设施

应按照《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第4部分:作业区》

(GB5768.4-2017) 等业内规范标准,完善设计。

#### 八、方案设计概算

上报推荐方案设计概算297.51万元,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(简称"建安费")240.22万元。经审查,核减方案设计概算 48.17万元,其中核减建安费26.84万元;核定工程方案设计概 算249.34万元,其中建安费213.38万元。

#### 九、资金来源

可依规向省申请省内普通省道灾毁恢复重建工程专项投资补助计划,其余差额资金由地方自筹。

#### 十、工程管理

主要包括两方面如下:

## (一)大力推动前期工作

请组织建设单位、设计单位按本审查意见,抓紧编制施工图设计文件,把牢设计质量关。同时,尽快开展其他相关前期准备,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,认真实施工程质量、安全和造价管理。

## (二)及时报送相关数据信息

请组织建设单位通过《广东省公路养护管理信息平台一普通公路养护专项工程管理子系统》,同步准确录入工程基本概况、设计审(查)批及实施进度等数据信息。

附件: 河源市和平县省道 S512 线 K13+500-K13+620 段灾毁 恢复重建(重点水毁修复)工程方案设计概算审查表



公开方式: 主动公开

抄送: 省交通运输厅, 河源市交通运输局。

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办公室

2023年5月16日印发